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其中董事田立新因工作原因，采用通讯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由王延岭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03 号）核准，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97 万股，注册资本由 7491 万元增加至 9988 万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情况，修改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与上市相关的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本次章程修订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修订后的《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内容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6 日